“嘉定科创贷”批次担保业务实施方案

（草案解读）

一、实施方案出台的背景是什么？

“嘉定科创贷” 批次担保业务实施方案的修订出台，既是对国家及上海市中小微企业支持政策的具体落实，也是嘉定区深化企业服务、强化科创领域金融支持的重要举措。

从政策依据看，方案深入贯彻落实《上海市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条例》《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企业服务的实施意见》等政策精神，旨在通过政策性融资担保机制，破解中小微企业“融资难、融资贵”问题。

从区域发展需求看，嘉定作为上海科创中心重要承载区，正聚焦创新活力强劲、产业融合深入、城市品质卓越的现代化新型城市建设目标，亟需通过金融工具赋能科创型企业发展，强化产业链韧性，为汽车“新四化”、智能传感器及物联网等重点产业提供资金保障，推动“十五五”期间区域科技创新能力跃升。

二、实施方案的目的是什么？

通过搭建“政府+担保+园区+银行”四方联动的政策性融资服务平台，完善“政府统筹、各方推荐、担保增信、银行承接”的合作机制，最终实现三大价值：

（一）降低融资成本。通过进一步发挥政策性担保增信和财政资金杠杆撬动作用，降低科创型中小微企业的融资门槛与综合成本。

（二）强化产业支撑。精准支持符合区域发展导向的重点产业，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性。

（三）激活创新动能。为各类科创企业，如高新技术企业、“专精特新”企业、初创型科技企业等，提供资金活水，助力嘉定建设创新高地。

三、实施方案涉及哪些方面？

本实施方案涵盖六部分内容，主要涉及“嘉定科创贷”批次担保业务实施的工作目标、支持范围和对象、操作流程、支持内容及相关部门工作职能和政策执行时间等规定。

四、实施方案内容较之前有什么变化？

（一）调整支持对象的所在地要求。根据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和公平竞争审查相关规定，支持对象由之前要求注册地在本区，调整为原则上需经营地在本区，更具灵活性，扩大了政策潜在覆盖范围。

（二）优化企业推荐与名单审核流程。取消企业自荐渠道，简化了推荐环节；规范了名单名称，从“需求名单”变为“白名单”，并明确“白名单”动态补充机制，新增企业可按月补充，提升服务时效性。

（三）提高重点支持类企业的授信额度。明确普通中小企业单户授信额度原则上不超过1000万元，科创等重点支持类企业单户授信额度原则上不超过2000万元，此前未做此类细分且重点企业额度有提升，同时明确按“单户”设定额度上限，避免同一企业通过多笔贷款突破额度限制，提升额度管理的规范性与政策执行的精准性。

（四）改变担保费补贴的享受方式。担保费补贴从企业还清贷款本息后申请，调整为“免申即享”，减轻企业申报负担，提高政策落实效率，更便捷地享受政策红利。

（五）合并对区担保机构补贴内容。增加对区担保机构开展的“嘉定科创贷”业务，给予担保额1%的补贴，同时废止《嘉定区财政局关于印发〈嘉定区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补贴资金管理暂行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嘉财发〔2024〕25号）。

嘉定区财政局

2025年8月7日